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4月13日向各位监事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,于2018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,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士圣先生主持,公司董事会秘书张维先生列席了会议。 经过审议,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;

经审议,我们认为: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,公司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。我们保证公司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内容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。

表决情况: 3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;

经审议,我们认为: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,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,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,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40,000 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。

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。

表决情况: 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

特此公告!

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4月23日